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月9日下午15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威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0日